

# 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

2018年1月6日在达州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

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易晓东

各位代表:

我代表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,请予审查。

2017年,在市委坚强领导、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、市政府大力支持和市政协民主监督下,全市法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,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紧紧围绕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”工作目标,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,扎实开展“执行攻坚年、改革深化年、队伍建设年”活动,加快建设西部现代化法院,坚持争创“两个一流”,为同步全面小康和建设幸福美丽达州提供了坚强有力的司法保障。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41962件,审、执结39389件,裁决、执行标的129.8亿元。其中,中院受理3204件,审、执结3052件,裁决、执行标的35.8亿元。中院被省法院荣记集体三等功。

## 一、充分发挥审判职能,全力服务全市工作大局

坚持主动将法院工作融入市委“12335”总体部署中谋划推进,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,努力让人民群众有更多安全感和幸福感。

一是维护社会安全稳定,推进平安达州建设。一审审结各类刑事案件1678件2291人,判处5年以上有期徒刑直至死刑383人。严惩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犯罪。审结暴力犯罪和毒品犯罪等案件679件1087人,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扎实开展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专项审判活动,审结吴某某制作销售“毒血旺”、衡某某等人生产销售假药等案件14件21人,维护人民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依法妥善审理何某等人社保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36件143人,坚持将追赃挽损工作放在首位,全力维护社会稳定。严惩贪污贿赂和渎职犯罪。充分发挥司法在反腐败中的职能作用,审结贪污贿赂和渎职犯罪案件79件118人。依法审结川投集团原董事长黄某某受贿、内幕交易等重大职务犯罪案件,实现了“三个效果”的有机统一。中院在全省刑事审判工作会上作经验交流。依法维护和保障司法人权。坚持宽严相济刑事政策,依法对具有从轻、减轻情节的293名被告人适用缓刑等非监禁刑。为240名被告人指派辩护律师,充分保障被告人的辩护权。严格规范办理减刑、假释案件414件。

二是服务保障五大发展,推进幸福美丽达州建设。一审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22410件,裁决诉讼标的86.4亿元。助推现代化经济体系构建。审理合资合作、建设工程、买卖合同等案件2460件,服务保障“项目攻坚年”实施。稳妥审理达钢、富富安凯等重点企业案件,综合运用司法措施,统筹做好债权保护和维稳工作。深化知识产权案件“三合一”审判模式,审理知识产权案件38件,依法促进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。司法助力脱贫攻坚。围绕脱贫攻坚大局,出台服务保障意见,开展专项审判活动。审理脱贫攻坚领域职务犯罪案件36件61人,巡回审理涉及“三农”、贫困地区产业发展等案件8000余件。打造“互联网+微法庭”村村通。被央视专题报道。发放司法救助金141.6万元,减免缓交诉讼费174.4万元。扎实开展对口扶贫工作,帮助贫困村解决吃水难、出行难问题。促进生态优先绿色发展。制定《深化环境资源审判工作实施意见》,在宣汉巴山大峡谷等地设立环境资源、生态旅游巡回法庭。加强司法与行政执法协调联动,探索建立环境公益诉讼机制,审理执行涌畅园林建筑公司环境污染等案件79件,用司法利剑保护绿水青山。

三是深化依法治市实践,推进法治达州建设。认真贯彻落实市委依法治市部署要求,深入开展全市法院依法治市“八项活动”,努力营造良好法治环境。深化行政案件相对集中管辖改革试点。依法审理各类行政案件599件。积极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,出庭应诉率达81.2%,居全省前列。出台年度行政案件司法审查报告,发出司法建议27件,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。努力满足群众多元司法需求。推进家事审判方式改革,试行人身安全保护令,审理家事案件7147件。审理涉军案件5件,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,积极配合做好驻达部队全面停止有偿服务工作。制定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25条措施,推行网上立案、跨域立案,当事人参与诉讼更加方便快捷。扎实开展法治宣传教育。持续开展“庭审进(中、小)学校、进高校、进党校”系列活动,扩大法治宣传效果。加强四大司法公开平台建设,召开新闻发布会27次,

在央视“今日说法”、“经济与法”等栏目播出典型案例10余期,传递达州法治好声音。

## 二、强力推进执行攻坚,着力破解社会治理难题

围绕“力争两年基本解决达州执行难”工作目标,扎实开展“执行攻坚年”活动,受理执行案件11555件,执结案件10942件,有财产案件执行标的到位率达85%。执行工作连续三年被省法院评为一等奖。

一是构建良好工作格局。市委市政府将执行工作纳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责任考核。构建失信联合惩戒机制,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4846人,限制贷款、出境、招投标、飞机高铁出行等3800余人次,配合市级相关部门对拟提名人、任用、表彰名单开展信用审查351人次。着力打造“网上执行局”,建立远程执行指挥平台,配备4G单兵执法仪,实现执行指挥中心与上下级法院音视频互联互通。运用全国“总对总”查控系统,查控被执行人财产信息21.8万条。

二是加大执行威慑力度。开展“司法大拜年、零点猎猫、执行大会战”三大专项执行活动,强化“精准执行、智慧执行、民生执行、规范执行和阳光执行”五大抓手,集中执结涉金融案件537件,涉房地产案件277件,涉民生案件2010件。公开曝光“老赖”3678人。严厉打击拒执行为,司法拘留和追究刑事责任217人,708名被执行人迫于威慑履行执行款3565.8万元。网络直播专项执行行动、拒执犯罪庭审等11场次,近千万网友围观见证。

三是积极探索执行创新。推行繁简分流、简案快执,执结简易程序案件2273件,平均执行时间17天。7日内执结文家岩煤矿368名煤矿工人讨薪案。探索与人保财险公司签订“执行悬赏保险”协议,工作举措被最高法院刊发推广。全面推行网络司法拍卖,成功网拍89单,成交总额1.96亿元。

## 三、深入推进司法改革,努力促进社会公平正义

坚持问题导向,扎实开展“改革深化年”活动,全面落实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关于司法改革各项决策部署。改革经验在全国司法体制改革推进会上作书面交流。

一是推进人员分类管理改革。法官、辅助人员、行政人员各归其位,一线办案人员达到85%以上。全市法院311名审判法官,511名司法辅助人员组建成97个新型审判执行团队。坚持“人额必办案”,院庭长带头办大案、难案、精品案,院庭长办案20769件,占总案件数的52.7%。

二是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。建立完善办案人员、院庭长权责制度,院庭长对其未直接参与审理案件的裁判文书不再审核签发,真正实现“让审理者裁判、由裁判者负责”。建立专业法官会议制度,修订审判委员会会议规则,审判委员会讨论案件数量同比下降62.4%。依托信息化手段,推进审判流程监督管理,确保放权不放任。在全省法院首创民事类案指引大数据系统,被央视专题报道。做法在全省推广。

三是推进刑事庭审实质化改革。出台《刑事庭审实质化改革实施方案》,制定四项操作规程,以庭审实质化方式审理案件199件。其中,开庭庭前会议案件112件,启动证据合法性调查程序案件19件,证人、鉴定人和侦查人员出庭作证案件142件168人,律师参与辩护率达93.5%。加强协作沟通,刑事诉讼涉案财物管理处置更加科学规范。

## 四、全面深化从严治院,大力夯实法院发展根基

深刻把握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,扎实开展“队伍建设年”活动,将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贯穿法院队伍建设始终。

一是牢牢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。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落实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各项决策部署,扎实开展“队伍建

设年”活动,扎实开展“队伍建

设年”活动,扎实开展“队伍建

设年”活动,扎实开展“队伍建

设年”活动,扎实开展“队伍建

设年”活动,扎实开展“队伍建

设年”活动,扎实开展“队伍建

设年”活动,扎实开展“队伍建

设年”活动,扎实开展“队伍建

设年”活动,扎实开展“队伍建

设年”活动,扎实开展“队伍建

设年”活动,扎实开展“队伍建

各位代表:

我代表达州市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,请予审查。

2017年,全市检察机关在市委和省检察院的领导,在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、政府的大力支持、政协的民主监督和人民群众的社会监督下,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大精神,按照市第四次党代会决策部署,不断强化法律监督和队伍建设,各项检察工作有力有序推进。

## 一、聚焦中心大局,持续营造良好发展环境

依法维护经济秩序。出台“关于处理非法集资案件的意见”,依法打击涉众型经济犯罪,批捕45人,起诉68人。细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办法,监督行政执法机关移送破坏市场经济秩序案件45件,批捕85人,起诉137人。平等保护非公有制经济合法权益,批捕妨害公司、企业管理秩序等犯罪42人,起诉46人。立案查办经济建设重点领域、部位和环节的职务犯罪45人。为工程招投标提供行贿犯罪档案查询2497次。

着力护航绿色发展。深入开展专项监督活动,运用“三同步、双打击”机制,批捕盗伐滥伐林木等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4人,起诉19人,办理的中铁二十三局川东水泥有限公司非法占用农用地案被评为“全省精品案件”。出台《发挥检察监督职能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》,参与《达州市莲花湖湿地保护条例》地方立法,将“生态修复”等恢复性行为纳入量刑建议,保障生态环境源头治理。

积极保障脱贫攻坚。与市发改委、市扶贫移民局联合成立易地扶贫搬迁预防职务犯罪领导小组,开展预防专项活动,立案查办26人,开展宣讲106场。推进精准扶贫与司法救助相结合,救助因案致贫、因案返贫刑事被害人21人,发放救助金19万元。组织召开扶贫涉农领域职务犯罪典型案例剖析会,形成专题调研报告和对策建议,为脱贫攻坚堵漏建制提供检察方案。

全面加强社会治理。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,批捕各类刑事犯罪1337人,起诉2267人。加强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专项监督,批捕9人,起诉15人,开江县检察院监督立案的衡某某等人生产销售假药案,四名涉案人员均被判处有期徒刑。坚持未成年人“少捕、慎诉、少监禁”原则,不批捕47人,不起诉21人,并与社工中心合作加强帮教挽救;向社会发布《未检工作白皮书》,提供依法保护参考;通川区检察院“阳光雨露”未检团队被评为“四川省青少年维权岗”。对12名肇事精神病人提出强制医疗申请,均被执行。出台《加强涉检信访导人法律程序协作配合的若干办法》,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检信访案件29件。依托网上网下“一站式”便民接访窗口,畅通诉求表达渠道,相关做法在全省作经验交流,市检察院荣获“全国检察机关文明接待示范窗口”荣誉称号。

## 二、聚焦反腐倡廉,持续保持惩治高压态势

强化打击力度。保持打击职务犯罪重心不移、节奏不变,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,立案查办职务犯罪112件151人,同比分别上升17%和27%,其中贪污贿赂犯罪117人,渎职侵权犯罪33人。紧盯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且仍在关键岗位的公职人员,查办大要案111人,其中厅局级干部3人,挽回直接经济损失2380余万元。全市联动开展追逃行动,成功抓捕和劝返8名外逃多年的职务犯罪嫌疑人,首次成功劝返一名潜逃美国的职务犯罪嫌疑人,做法在全省交流。通过专项整治、定期督察、建章立制等措施,确保办案规范有序,做法被省检察院推广。

开展专项整治。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重点领域和行业,整合力量开展专项行动,通过贪泼查并,形成不敢腐、不能腐氛围。在“扶贫涉农领域专项行动”中,查办群众身边“微腐败”类职务犯罪27人;在“人防系统”“破坏生态环境领域”“清理安全生产领域瞒报事故”专项行动中,查办渎职犯罪19人。依托门户网站同步推送专项整治动态,持续形成威慑。

提升预防实效。围绕市委重大项目和重点项目建设,开展常态化预防调查16次,预防咨询60次,发出检察建议35件。围绕中心城区“十大民生实事”,开展专项预防调查,积极向党委政府建言献策,加强跟踪预防。依托“预防职务犯罪邮路”延伸触角,

# 达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

2018年1月6日在达州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

达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付全忠

宣汉县检察院易地扶贫搬迁和农村危房改造领域预防工作被评为“全国优秀预防事例”。

## 三、聚焦公正司法,持续维护社会公平正义

强化侦查监督,构建新型检警关系。严打严重危害公共安全和人身安全等犯罪,依法批捕547人,对62件杀人、强奸等重大疑难复杂及新类型案件,及时介入引导侦查取证,确保案件质量。加强侦查活动和立案监督,监督侦查机关立案40件,撤案42件,同比分别上升7%和27%;纠正漏捕40人,发出书面纠正违法98件次,同比上升12%。万源市检察院纠正漏捕的香港籍毒犯陈某某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。

强化审判监督,构建新型检审关系。在审查起诉环节,依法排除非法证据14份,依法不起诉138人,严守防止冤假错案底线。健全案件繁简分流和轻刑快办机制,建议适用简易程序203件,着力提高诉讼效率。完善出庭指控犯罪工作机制,通知“四类人员”出庭45件。强化刑事审判监督,依法抗诉18件,采纳率93%;纠正漏诉142人,同比上升44%;监督纠正审判活动违法28件次。

强化依法监督,构建新型权益保障机制。对民事行政诉讼全面监督,办结裁判结果监督案件60件,对审判和执行活动违法提出监督41件。监督纠正不当减刑、假释29人,对因财产刑履行不到位提出从严建议21人,均被采纳,办理的罪犯张某刑满执行监督案被评为“全省十佳案件”。监督纠正监管场所各类违法76件次;通过羁押必要性审查,改变92名在押嫌疑人强制措施。与市司法局会签《关于进一步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意见》,推行“二平台、一端口”全覆盖工作机制被最高检刊发推广。

## 四、聚焦深化改革,持续推进司法责任落地落实

深入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。突出检察官办案主体责任,首轮遴选出的226名员额检察官全部配置到办案一线,全程全员全覆盖做好“三类人员”思想政治工作,人员分类管理格局基本形成。在全省率先出台《检察官办案权限补充规定》等14个配套制度,形成“5153”改革系统方案,严格落实“谁办案谁负责”要求,构建起符合上级规定、紧贴达州实际的检察权运行新机制。达川区检察院在全省率先设立“命名检察官工作室”,着力探索压实检察官办案责任基层经验。

积极推进监察体制及配套改革。坚决拥护、自觉支持、全力配合监察体制改革,按要求配合划转职能、机构和人员,推进工作快速有序。按照依法治市部署,牵头与市财政局、市公安局制定《达州市保护、奖励职务犯罪举报人实施办法》。强化诉前主导、审前过滤、庭审指控,职务犯罪案件、死刑案件、重大疑难复杂及新类型案件全部使用多媒体辅助示证,庭审实质化改革推进有力。

稳妥推进公益诉讼改革。以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、食品药品安全、国有财产保护及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重点领域为切入点,认真落实《关于深入推进公益诉讼工作的实施意见》,公益诉讼改革迈开实质性步伐。摸排出18条案件线索,立案10件,发出诉前检察建议7件,相关部门均已整改。渠县检察院通过诉前程序督促追缴土地出让金案,入选全省首批对外发布的公益诉讼典型案例。

## 五、聚焦自身建设,持续夯实长远发展根基

主动接受外部监督。认真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,主动报告工作24次,市检察院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了侦查监督工作情况。邀请人大代表视察检察工作26次,参加检察开放日活动90余人次,组织听庭评议120余人次,认真督办回复人大代表建议。对21件涉及“十一种情形”的案件,依法提交人民监督员监督。依托网络平台,公开程序性信息1.2万余条,法律文书1505份。在电视台持续制作播出“达州检察档案”48期,在《达州日报》开辟“达州检察故事”专栏,受众反映良好。依托“两微三端”形成新媒体宣传矩阵效应,大竹县检察院3部原创作品入选“全国优秀检察新媒体作品”。

切实加强内部监督。配置统一业务应用系统,落实随机分配制度,把好案件入口关。建立自动巡查和人工抽查机制,发出流程监控情况预

警208次。健全“月评查月通报”机制,组织评查案件282件,其中九种特定种类案件33件,对评出的5件瑕疵案件通报问责。规范检委会议事议案范围和程序,严格执行法律文书审核等制度,确保放权与监督并重,做法被省检察院推广。

大力提升队伍素质。切实加强检察机关党的建设,结合“两学一做”常态化制度化,认真组织“四对照四提升、做忠诚卫士”专题教育,创新开展“司法为民小故事讲述直播”,在全省三级检察机关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巡回宣讲活动,与中山大学合办“素能强化班”,培训干警2200余人次,组织岗位练兵240余人次。常态化开展各类文体竞赛活动,不断增强队伍凝聚力。细化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,完善领导干部廉政谈话、述职述廉等机制,压实“两个责任”,坚持不懈整治“四风”突出问题,纪作风持续好转。

各位代表,过去的一年,面对多重改革交织叠加压力,全市检察机关积极应对,认真履职,工作保持了稳中有升势头,先后7次在全省作经验交流,9项工作得到市级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,有27名个人和30个集体受到市级以上表彰。这些成绩的取得,是市委和省检察院的坚强领导,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,政府大力支持,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各界关心帮助的结果。在此,我代表全市检察机关表示衷心的感谢!

面对新时代新征程,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,主要有:一是司法理念还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需要,检察业务协同发展还不充分,离人民群众对法治良序的美好向往还有差距;二是司法服务质效有待进一步提升,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司法需求的措施还需加强;三是队伍素能提升仍较迫切,检察人员运用信息化技能和依法化解矛盾的能力有待增强。对此,我们将高度重视,采取措施加以解决。

2018年,全市检察工作总体思路是: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,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,紧扣市委“12335”总体要求,以司法办案为中心,以深化改革为动力,以智慧检察为支撑,忠实履行监督职责,持续为达州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检察力量。

一是围绕决策部署,服务大局有新举措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,切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,努力推进新时代检察工作。围绕“五大新格局”构建,充分发挥检察职能,更好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、创新发展、绿色发展、乡村治理和脱贫攻坚,推动形成法治良序。建立健全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衔接机制,在反腐败斗争中持续发挥检察职能作用。

二是忠实履职尽责,维稳创安有新作为。围绕“平安达州”建设,充分履行打击犯罪职责,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和矛盾纠纷化解。保持对危害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刑事犯罪严打态势,突出惩治群众深恶痛绝的黄赌黑拐骗等犯罪活动,持续打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违法犯罪,依法严惩侵害妇女、儿童、残疾人权益犯罪,不断增强群众的安全感。

三是深耕主责主业,维护公正有新回应。深入推进各项改革,通过整合力量、配置职权、创新手段等措施,强化法律监督。全面加强对刑事、民事、行政诉讼活动和刑罚执行的法律监督,深入推进公益诉讼工作,确保严格执法和公正司法,发挥好检察机关推进法治建设、维护公平正义作用。

四是强化内外监督,提升公信有新成效。认真做好市人大常委会视察调研公益诉讼工作准备,严格执行重要工作报告制度,主动接受监督。深化检务公开,全面落实案件信息主动推送、网上查询、法律文书公开等制度,构建检察机关与社会公众良性互动关系。深化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“回头看”,不断提升规范化水平。

五是依托主题教育,队伍建设有新面貌。始终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,扎实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,按照“五个过硬”要求,加强思想政治、纪律作风和履职能力建设,加大专业人才培养力度,健全队伍管理长效机制,建设一支听党指挥、服务人民、业务精湛、作风优良的检察队伍。

各位代表,新时代赋予新使命。全市检察机关将在市委和省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,认真贯彻落实本次会议精神和强化责任担当,忠实履职尽责,为“同步全面小康、建设幸福美丽达州”作出新的更大贡献!